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 1、2 年級暨日間部大學部班代表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 13:30-15:15

開會地點：利瑪竇地下一樓演講廳

主席：王英洲學務長

記錄：陳秋媛

出席：碩士班班代表應出席人數 104 人 出席人數：68 人 出席率：65.4 %

大學部班代表應出席人數 300 人 出席人數：195 人 出席率：65 %

會前禱：略

壹、校長致詞：

第一件事情：非常感謝教務長以及教發中心蔡主任，他們花了整個暑假的時間在研究怎樣能夠更好得到更好的補助，這也是為了整個學校的發展，但是因為評量不是很好，所以上次的補助減少了大約有三千萬，這對我們學校整個運作來講是很有影響的，所以我希望同學都能幫忙學校，幫忙自己，幫忙輔大能更往前走。

第二件事情：跟各位同學抱歉，你們有一段時間吃不到大波蘿麵包，這個我要跟各位解釋一下，事實上這不是學校的問題，因為在暑假的時候，教育部來抽檢，發現他們有很多食安的問題，當然，我也吃了很多。教育部很嚴格的在現場查出了很多很多問題，而且業主的合作度非常不好，所以我們只好請他改善後，我們再歡迎他進來，所以短期內我們還需要和他們做一些溝通，另外兩個餐廳也是一樣。輔仁大學是一個老招牌，長久以來其實背負了很大的包袱，我做校長以後，就很辛苦地把包袱一件一件丟棄掉，像宿舍，我們學務長處理得越來越好，以前，宿舍是一個包袱，現在，餐廳也是一樣，在抽檢的時候，有很多問題都不足為外人道矣，就像報紙一直在報的食安問題，其實我們都吃過，也都沒有怎麼樣，但是你要是知道了，你一定會覺得肚子不舒服，所以我們一定要痛下決心去改善，業主再不合作我們都要改善，他們拒簽，都被查到了，學校還有食科系，我們說打電話問問他們這樣行不行，他們說，沒問題啊，我們都這樣吃，怎麼可以這樣子？我們一定要連購一個非常好的餐廳，讓學生、老師有很好的用餐環境，這段時間麻煩學務處、總務長他們去找一些便餐，我們也希望生活家園有多一點用餐的位子，這學期的尾聲希望能把事情解決，在這邊也跟同學說聲抱歉。

第三件事情：目前在輔仁大學的歷史上，現在是建設最多的時候，醫院下個月就開始，宿舍、理工大樓都在規劃當中，很快就會實行，大家可能會擔心學校整個財務，事實上，我們全部都是用貸款的，並沒有影響到學校的財務，尤其像醫院，將來還錢都是醫院在還的。所以很多人說，你蓋這麼多會影響學校的運作，其實是不會的，因為我們跟銀行貸款的關係，我們整個預算是不能赤字的，所以一直都在平衡之中，而且最近學校在募款上有很大的成績，在這邊跟同學做一個報告。歡迎同學等一下有問題可以問我們的主管們，讓他們來做很好的應答，不過，學校在這段時間有很多的進步，學務長剛剛有說，像學校運動的績優、表現，學校在整個學術上的進步，我們盡量在最短的時間內，看能不能進到世界前五百大的學校內，這都是我們努力的目標，所以等下各位有問題，盡量提出來，我們給各位回答，謝謝各位。

學務長致詞：

我們今天會跟同學說明你們關心的學校政策，等會衛保組組長也會和大家報告伊波拉病毒，大家好像還不是很擔心，但全美國已經發起警報，其實我們學務處為了伊波拉病毒已經開了很多次緊急會議，整個機制都出來了，我們備而不用，各種緊急狀況，我們學務處要來負責應變，那也希望各位同學配合學校、相信我們學校。再來就是，學校很多的重大建設陸續會展開，包

括醫院的工程也好，我們的宿舍也即將要發包出去了，以及語言實習所等等，我們的田徑運動場區也在做一些規劃，因為明年我們要舉辦104年的大專運動會，另外餐廳也在做調整，那當然會有一些不方便。我舉一個例子，同學們現在搭捷運到輔大很方便吧？你們知道新莊線蓋了幾年嗎？11年多快12年，你們現在享受方便，但以前中正路非常塞車，同學也常埋怨塞車，到學校要花很多時間。所以，任何的建設都有稍微的不方便，請各位同學和同學報告一下，我們共同相忍，為了一個更好的未來，因為輔仁大學太久了，五十幾年，我們需要做一些調整，但是調整需要時間。再來就是，明年是輔仁大學創校90周年，是我們很重要的一年，有很多慶祝的活動，希望大家都能參加，特別是104年的大運會，上次的大運會是32年前舉辦，所以能在你大學四年或者研究所兩年這個歷程參與這個盛事，一定能留下一個很好的回憶。那最後，今天的會議我們有做一些精進，因為我們發覺很多同學的提案很好，但是不是校級的提案，所以等下你們提案的時候，我們已經收案了，各單位也會做一些回應，校級層次的問題我們這邊會解決，那有些修課、系上的問題，也會來做一些協助。那也誠心拜託同學，我知道有時候同學一時情緒上來，會想噓一下、罵一下，最近我們有一個靠北輔大的網站，我知道年輕人很喜歡情緒性的發洩，但是你們要知道，任何網路上的隻字片語都會留下紀錄，而且發表的同學都必須負全部的責任，這個東西可大可小，很多事情相忍為輔大，現在媒體巴不得你出狀況，這個網站就會成為他們發揮的重點，輔大真的很委屈，我們這麼好的學校，因為同學情緒性的發言，最後被他們擴大，真的很可惜。我們所有的師長都把你們當自己的孩子在照顧。很多以訛傳訛，最後受傷的都是學校、師長還有在座的同學，所以我很期待我們有很好的溝通，也期待同學在學校學習很安全、生活的安全、吃的也很安全，我們支持輔大推動輔大安全年。

貳、報告前次會議執行狀況：(依決議事項執行，略)

參、處(組)、室、中心業務補充報告：如前發之會議資料

- 一、教務長、教發中心主任：如前會議現場補充說明。
- 二、生輔組組長：如前會議PPT播放檔資料。
- 三、衛保組：如前會議PPT播放檔資料。
- 四、體育室：如前會議PPT播放檔資料。

肆、提案

《第一案》

提案人：織品系服設組三年級江奕憲

案由：改善校內餐廳不足問題。

說明：由於校內餐廳不足，中午用餐尖峰時間只有輔園、仁園及心園三家，排隊人數很多，等餐時間相對拉長。

辦法：期望學校能儘快解決文園、理園修繕的工程，不僅節省學生「覓食」時間，也能解決過度擁擠的問題，雖然學校有提供即時的餐車應急，但無法解決此長久問題〈ex. 悟饗餐車中午也是大排長龍〉。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

- 一、兩餐廳暫停營業期間之因應，有關供應量方面，先由校內原有餐廳增加餐點供應，另同步洽商優良廠商入校駐點服務，盡所能補足師生用餐需求；關於用餐場地，則增開全校一、

二樓E化教室(一般教室)，提供照明與冷氣，供師生用餐時段使用。

- 二、餐飲廠商入校駐點服務，須經本校衛生檢查小組查核通過，目前於文餐前廣場及近理園之聖言樓，已各有一家業者供餐；仍亦持續與學務處衛保組合作，洽商優良餐飲業者進駐，如有新增將再行公告。
- 三、原餐廳整建工程包含結構改善、拆除違建和提升廚房之衛生狀況，以維護校園餐廳安全衛生及符合主管機關要求，刻正進行相關作業程序，待改善工程順利完成，立即重新招商開幕。本校將依據餐飲評選方式，重新公開評選餐飲服務廠商，以符合本校師生餐飲服務之需求。

總務處補充說明：關於餐廳的部分，同學可以看到文園前以及聖言樓旁邊有餐飲供應商，這兩家廠商是經過餐旅系老師以及學生代表到餐廳視察，確認安全無虞，我們才讓他們進到校園內，在這過程當中也有其他廠商想進駐，我們也都有去看過他們的廚房，假如不OK的話，我們是絕對不會讓他們進到校園內，所以目前這兩家餐廳，同學在食用上是可以放心的。上一次的會議同學有提到他們做了問卷，同學反映排隊的時間還是很長，但當時只有一家供應商，現在有第二家供應商，他們會再做一次問卷，請各位班代表回去請同學多做回應。現在我們正在積極地尋覓第三個地點，希望減少同學排隊的時間，第三個地點應該很快就可以出來了。我們會再回去討論第三個地點的部分，希望造成的不方便同學可以見諒。但是校內廠商供應的餐盒同學可以安心食用。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二案》

提案人：會計系一年級洪銓佑

案由：在通往公博樓圖書館的路上照明不足、很暗，以及路面不平，響通行安全。

說明：我們班有同學指出，在晚上時，每當他要通往公博樓圖書館的路上時，發現路燈設立太少，而導致照明不足，一片漆黑，有影響到通行的安全。而我本人也曾經因為學校有事在晚上通過公博樓圖書館的路上時，發現照明的確不足，加上學校的路面不是很平，在漆黑的路上，有可能會因為跌倒而受傷。

辦法：建議學校在通往公博樓的路上加裝路燈等照明設備，甚至可以把路面鋪平一些，以增加學校師生通行安全。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有關同學建言區域，本組已於8月開始規劃燈具汰換，原欲於九月中開始施作，惟因多次颱風天候不佳導致延宕，近期將視天氣情形安排汰換，施工期約需3~4個星期，請同學見諒，目前未改善前請同學經過該路段皆小心慢行。

總務處補充說明：我們上禮拜已經決標了，目前就是視天候狀況，因為那個部分還要停電，整條路上的路燈還滿多的，我們需要配合施工的時間，同學可以期待。上學期是做中央走道，同學可以看到已經改善得非常好了，變得非常明亮，今年度是對次走道做一些改善，第一個就是同學提到的這個部分，我們會盡快施工。路面的部分我們會放在路燈之後，因為路燈的施工會破壞柏油路面，之後我們會再做路面的整修。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三案》

提案人：日文碩一劉宜蓁

案由：捷運站1號出口至校門口的木棧平台品質改善。

說明：校外木棧平台因為經過多人踩踏，加上日曬雨淋，每次經過時總會看到一兩片木板損壞掀

起。雖然有暫時以擺放盆栽的方式提醒路過同學，但還是有好幾次差點踢到絆倒(特別是天色昏暗的時候)。校方目前為止維修的速度也還算快，但比起隨時都有可能因為損壞翹起的木棧板而受傷的同學，這樣的處理方式似乎仍是緩不濟急，且並非一勞永逸。

辦法：建請學校換品質好一點的木棧板，並派專人監督施工。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有關同學建言所述，因校門口木棧板面積甚大，101年建置時考量原木易因蛀蟲損壞且維護成本過高，故選擇塑木材質已達最大經濟效益，仍因近兩年天候變化劇烈導致木材容易變形、損壞，目前總務處已加強巡視檢修，日後如頻繁發生大規模損壞情形，本處將會進一步評估汰換可行性。

總務處補充說明：總務長有交代，我們會逐區的做更換，同學可以看到我們木棧道的材質和舒德樓旁的平台是一樣的，是仿木，比較不會被蟲蛀蝕。舒德樓旁邊的平台比木棧道更久，但是損壞率沒那麼高，因為捷運每天來往人數非常的多，幾萬人在上面走走走去，所以我們計畫逐區汰換，但是壞掉的部分我們會馬上修理，木平台的部分我們會一區一區的做更換。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四案》

提案人：中文所二年級曾秀菊

案由：文學院研究所教室外的噪音。

說明：文學院研究所教室，隔著走道的另一邊是影印室，常常在上課時間老師必須與外面談話的人比聲量，張貼告示、多次反映情況依然。上課期間可以不要除草嗎~~巨大的機械噪音，已多次影響上課教學品質。

辦法：噪音問題，請影印室、除草相關單位，避免於上課時間製造聲量，影響教師與學生。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本處事務組會通知除草承商，切勿於上課時段使用機具除草。

總務處補充說明：上學期會議有同學反應睡覺時間希望不要除草，最後決議九點前我們不除草，現在說上課不除草。剛剛我們內部有討論，可能要請同仁在星期六星期天的時候再來做這件事，但是我們學校花草太多了，光是星期六日可能處理不完，所以我們會再斟酌時間，盡量不要影響到同學上課和睡眠。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五案》

提案人：中文所二年級曾秀菊

案由：飲水機的水質堪慮。

說明：飲水是學生在學校極為重要的大事，陸續有同學反映飲水機的水有如瓦斯、富含泥沙的怪味。無論在圖書館(包括濟時樓)或文學院研究所皆是。

辦法：請學校徹底檢查飲水機的水質問題。

權責單位：總務處環安衛中心、衛保組

回覆內容：

總務處環安衛中心：本校每3個月即更換飲水機濾心，文學院研究所最近一次更換時間為9月7日，濟時樓圖書館則於9月8日至10月1日分別更換完畢，本校歷年皆於開學時更換濾心，近期有部分大樓(文開樓、利瑪竇、進修部、伯達樓)皆反映水有異味，環安衛中心會同衛保組人員至現場逐層確認水味，較有異味者皆已將消毒次數增加，預定於1週後再次確認，如仍有異味則推測可能為9月21日學校停水後有泥沙雜物進入水管，預定將流放部分原水後，將飲水機內兩支濾心都更新。

衛保組：

1. 衛保組於 9/30 日陸續收到同學的愛校建言，反應飲水機的水味道不佳，因此會同環安衛中心前往利瑪竇、進修部及伯達樓逐層檢查飲水，部分飲水機的水的確有土味，已請環安衛中心進行換濾心及加強清洗工作、
2. 10/1 又收到同學反應文開樓飲水機也有怪味，經查的確有土味，已再次請環安衛中心處理中。
3. 由於飲水機於開學前後已陸續更換濾心，有異味的飲水機需再次更換濾心，導致目前濾心缺貨，環安衛中心表示會盡快處理。
4. 學校於 9/21 有停水，本組懷疑是因停水後的管線污水造成，已協調工友協助開啟排水閥，將管線中的水排放掉一部分。也建議環安衛中心停水後加強飲水機前水管的放水動作，以排除污水的儲積。
5. 飲水機的土味視每個人的敏感度會有不同的感受，有時無法由檢驗得知。請同學若有查覺異味，可直接與衛保組或環安衛中心聯絡，我們會盡快前往處理。

總務處補充說明：我想我們環安衛對於水質的部分一向和衛保組配合得不錯，我們在開學前一定會更換濾心，我想同學發現有異味不用等到班代表會議，隨時可以跟我們聯絡，我們環安衛的同仁有檢測的儀器，我們會馬上進行處理，以後有類似的問題，同學就不必等到會議上來反應，我們會盡快做處理。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六案》

提案人：金融研究所一年級倪政棋

案由：(1)擬請開放利瑪竇通往管院研究室 6 樓之電梯，並在 1 樓新增門禁管制設備，以維護安全。
(2)擬請評估建置 24 小時閱覽室的可行性。

說明：(1)因目前利瑪竇六樓之管院研究室目前進出僅限走樓梯到六樓，或是搭乘另一部電梯到四樓，再走路上樓。但目前有一部電梯閒置只因安全問題而不開放，擬請學校在一樓新增門禁管理設備解決安全問題並開放此部電梯。

(2)效法台灣頂尖國立大學如台、政等，皆有 24 小時閱覽室的設置，讓學生可以在任何時刻進行學習與精進。如本校擬向國立頂尖大學看齊或是私立大學的翹楚，應當評估建置 24 小時閱覽室，讓學生可以不受時間限制的學習，也帶動整體學校學生學習風氣。

辦法：(1)擬請學校在一樓新增門禁管理設備解決安全問題並開放此部電梯。
(2)擬請評估建置 24 小時閱覽室的可行性。

權責單位：(1)總務處(2)圖書館

回覆內容：

總務處(1)：利瑪竇公網管院研究室 6 樓之電梯，在建置之初極為僅供六樓使用，並非閒置不開放，故 2 至 5 樓於建築結構上級未設立電梯之出口，若要各樓層開放，建物鑿洞開門，涉及結構安全，須審慎評估後，再施行其可能性。

圖書館(2)：圖書館使用與開放時間的調整，乃依據多數人的使用需求而制定。基於人力與所需運作的需求，以及使用成本的考量，圖書館必須做相對的因應。圖書館目前開放時間為早上 8:00 至晚上 11:00，從進出口門禁管制系統統計顯示，非考試期間，每天晚上 10:00 以後，進館使用的讀者已非常少，現有開放時間已足夠滿足同學的閱讀需求。逢期中、期末考期間，同學對自習座位的需求量較大。因此，在期中及期末考試期間，也謝謝學務處、總務處及學生會的支持，同意加開國璽樓一樓多間教室作為閱讀空間，以因應同學的自習需求，歡迎多加利用。

總務處補充說明：利瑪竇六樓的那個區域目前是管理學院研究生的專用，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委託管理學院全權去做處理了，電梯也只有六樓可以用，中間是沒有通的。我們有

和承辦人討論是不是要把這個問題回給管理學院，請管理學院回覆是不是有開放那個電梯的可能性。因為所有的權責在管理學院那邊，那可能要另外請他們和同學做協商。

圖書館補充說明：期中期末考期間，讀者的座位需求非常的大，所以在上學期我們特別在公博樓加裝很多摺疊椅，我們把所有辦活動的椅子都把它擺上去，一共加裝了 120 個椅子，也歡迎同學多加利用，謝謝。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七案》

提案人：會計學系一年級洪銓佑

案由：泳池的浮板有長霉。

說明：我們班有同學指出，在他上游泳課時，發現有浮板長霉，在使用時，可能有礙健康。

辦法：建議學校泳池管理單位多注意泳池周邊配備的衛生，以維護使用者的健康。

權責單位：體育室

回覆內容：感謝同學建議，我們將用心改善環境，至於同學對於浮板黑垢上的疑慮，請同學大可放心使用，那並不是長霉。本校池泳浮板使用率高，較無閒置的時間，長霉的機率較小，但長期處於潮濕環境，物質本體上較容易變質，再加上泳池浮板顏色為淡色系，變質之情形較為清楚，但浮板主體皆非常完整，輔助練習綽綽有餘，此次同學的反應，泳池將進一步研擬，淘汰舊浮板，考慮將來購置浮板時，以深色系為優先考量，避免外型因素而導致同學使用上的憂心。

體育室補充說明：如果同學覺得浮板在使用上有不舒服的感覺，沒關係，我們回去會請游泳池的同仁把所有浮板都清洗一次，讓同學可以安心使用。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八案》

提案人：法律四乙林柏丞

案由：超修學分是否設有成績門檻？如無門檻，審核標準何在？

說明：超修學分需填寫超修學分單並檢附歷年成績單等資料，歷年成績單僅供參考，相關辦法並未設有成績門檻，卻可就歷年成績單上所載之成績，由審核人員自由心證審核，此舉已干涉學生修課權利，對畢業規劃造成影響。

辦法：無須檢附歷年成績單。（理由：學生有規畫課程之自由，並對其計畫負責，對於自己能選修多少課程，心裡有底）

權責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回覆內容：

- 一、各校為規範學生有合理的修課負擔及如期於修業年限內順利畢業，會訂定學生每學期修課學分之上限、下限；以台大、清大、交大、元智、中原、淡江、東吳等校為例，上限學分規定多數為 25 學分，對於超修申請設有成績門檻（前一學期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或名次列年級前百分之十或百分之三十之成績優異學生），如符合門檻者，最多同意修習學分大抵為 31 學分。
- 二、本校重視學生的學習需求，也重視學生的學習成效，規定學士班學生選課學分上限為 32，已逾各校可修習學分數上限，本校在此上限學分數之外，另外保留彈性空間，視同學的讀書計畫及歷年成績單所呈現情況，客觀地酌量是否同意同學修讀更多的學分數，這是為顧及學生合理選課及畢業規劃二者之間的權衡做法，並非干涉學生修課權利。

教務長補充說明：其實像上面所講的，其他學校上限門檻都是 25 個學分，除非你是成績在八十分以上，或者排名在前百分之十到百分之三十，最多也是 31 學分，我們學校本身上限 32 學分就已經比 31 要多了，32 學分等於是每天都要上六到七堂課左右，所以其

實 32 學分對大多數同學來講都已經夠了，特殊情況我們還是視情況同意，最主要還是看讀書計畫和歷年成績，這是由副教務長親自看的，副教務長會考量到學生的處境，基本上如果你能力非常強，超過 32 學分也沒有甚麼問題，所以這個體制並沒有干涉到學生選課的自由。一般雙主修的同學來申請我們都會同意，畢竟雙學位也滿少的，如果把上限門檻拿掉，每個人都修 35、38 個學分，我想對同學來講也不見得是件好事。

決議：依回覆內容持續追蹤執行。

《第九案》

提案人：日文碩二施欣儀

案由：建請研發處會同相關單位舉辦國科會計劃助理制度說明及行政作業教學工作坊。

說明：本校教師執行之國科會計劃助理多為研究所學生擔任，其中主要工作為經費核銷，為正確執行計畫任務，請等同教學助理或新進教師比照辦理，舉行相關說明會及教育訓練。此提案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透過愛校建言提出，研發處回覆，會於 103 年初舉辦，今年 5 月雖有非研發處舉辦類似講座，但因時間為星期三上午 11 點至 12 點，研究生因課業無法參加。

辦法：同案由，並提供相關 SOP 紙本或網路資料。

權責單位：研發處

回覆內容：

一、本校教師執行各類研究計畫多聘用研究所學生擔任計畫助理，並協助計畫經費核銷等相關事宜，為完整提供助理人員對計畫執行、人員約用、經費請購及核銷作業流程等資訊，本處彙整 103 年 5 月 21 日辦理助理人員教育訓練之各處室資料，放置於研發處網頁：研究計畫助理專區(<http://rdar.rdo.fju.edu.tw/node/502>)，請助理人員依業務需求點選參閱，以獲得詳細資訊。日後相關法規如有重大變革，將辦理說明會，其他作業流程請參考網頁資訊。

二、網頁內容：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for the Center for Research and Ethics (研發處).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center's name and logo. Below the header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Home, Center Introduction, News, Human Research Ethics Committee, Regulations, Common Tables, and Research Assistant Special Zone.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a left sidebar with a list of documents (e.g., Research Plan Execution Principles, Assistant Personnel Appointment, etc.) and a right sidebar with a 'Browse' section containing links like 'Notice', 'New Content', and 'Logout'. Below the 'Browse' section are buttons for 'Experiment Review Management System', 'Academic Award Management System', 'Research Personnel Database', and 'Common Management System'.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sections for 'Academic Research Award Subsidy Items', 'Off-campus Research Award Subsidy' (listi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Department, etc.), and 'On-campus Research Award Subsidy' (listing Academic Research Plan Subsidy, etc.).

總務處補充說明：助理人員的說明會我參加過兩次，我有到會議上做說明，會議上有人事室、會計室、研發處跟總務處，會計室會針對費用的部分說明，哪些可以核銷，哪些科目可以留用，總務處會把整個系統做一個 DEMO。不知道是不是資訊傳達的問題，因為他們是有在辦這個活動的。

學務長補充說明：我們會把意見轉給人事室、研發處、會計室和總務處，這個應該是研發處召集，你的建議很好，最好的時間應該是在九月，新手進來，我們做培訓。時間上我會再跟他們提建議，最好以同學可以出席的時間為主。

決議：依回覆內容執行。

《第十案》

提案人：法律碩一徐明豪

案由：班代大會應增加開會頻率

說明：班代大會一學期一次，成效顯然不彰，應至少一學期三次或制訂相關辦法得以召開班代臨時會。

辦法：請學校和學生團體一同商討班代大會加強效力之措施。

權責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回覆內容：

一、有關「班代表座談會」召開目的及作業程序略以：

(一)目的：每學期班代表座談會召開其主要目的是召集各班班代表意見溝通，藉由班代表傳達學校各單位的重要訊息，再請班代表向同學轉達學校重大政策與相關活動，並蒐整班代表提案，加以討論與議決，俾達雙向溝通，共同營造友善優質的學習空間。

(二)作業程序：

- 1.彙整行政部門各單位主管業務訊息，本資料於會議前以電子檔發送各與會班代表們信箱，請班代表傳達班上同學。
 - 2.本組於期限內收到班代表們「提案單」後，依相關議題彙整分類，呈主管核判後逕送相關單位會辦回覆，於會議前將前述提案回覆內容彙整為「會議提案資料」。
 - 3.所有提案將於班代表會議上向與會班代表們報告執行情形，請各業管權責單位列席補充說明，並詢問提案的班代表對於回覆執行情形是否有意見。
 - 4.當天會議如有「臨時動議」提案，主席隨即請權責單位現場回覆，或會後請班代表填寫「提案單」交由生輔組彙辦權責單位回覆。
 - 5.會後生輔組將以書函方式將「班代表會議紀錄」函送各位班代表們，並請班代表於適當時機向同學說明。或於下次班代表會議時報告前次會議之提案追蹤直處理情形。
- 二、校內有校務、教務、學務、總務、宿舍、餐廳及各院系務等各項會議學生代表參與，同學如有不同議題建言，均可於各層級會議提出或透過生輔組愛校建言...，亦可直接向業管單位反映，提昇處理時效。
- 三、經電訪台北地區與本校同質性學校計淡江、文化、東吳、世新、實踐等5所學校，針對各校每學期舉辦班代表座談會次數情況如下表，本校作法暫維持現況，有關召開班代臨時會部分，視實需另研議。

學校名稱	每學期舉辦次數	備註
輔仁大學	1次	
淡江大學	1次	
文化大學	不辦理座談會	
東吳大學	不辦理座談會	
世新大學	1次	
實踐大學	1次	

生輔組補充說明：關於班代表會議我們有詢問過一些學校，有些學校是沒有這項業務的，大部分的學校是一學期開一次，我們開班代表會議是希望雙向有個溝通的平台，目前我們就是維持，學校有很多各種的會議，皆有學生代表，如果有問題都可以透過這些代表在各層級會議上提出。各位同學，學校有一個愛校建言的系統，我們在九月

開始改為雲端的方式。我剛剛看到提案有十案，裡頭相關雷同的問題大概有七案，都在愛校建言中提過，相關單位也都回覆過了。所以建議同學有全校性的問題，可以直接上愛校建言，我們會有相關單位在期限內給你回覆，最長是 20 天內要結案，快一點可能一個禮拜、三天、四天就能回覆。

決議：維持現況，有關召開班代臨時會部分，視實需另研議。

伍、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人：法律碩一徐明豪

案由：增設圖書館沙發區

說明：許多同學反應希望圖書館增設沙發區

辦法：請學校於圖書館增設沙發區

權責單位：圖書館

回覆內容：沙發區在上次會議提出之後，我們有試著把它擺回去，但有同學說寧可堆滿椅子也不要增設沙發區，之後也陸續收到很多的愛校建言，強烈要求撤除公博樓的沙發區，所以我們不知道究竟是擺沙發好還是閱覽席次好，後來同學們表示閱覽席次對他們來說是比較重要的，因此我們還是決定保留閱覽席次。剛剛也有跟大家提到，我們不但保留席次，也在期中期末考間增加席次，雖然有一點點擠，但我們椅子就剩那些，造成大家的不便，跟大家說聲抱歉。

學務長補充說明：以上圖書館組長做了說明，當然，你也收到很多同學建議要建置沙發區，他們在第一線應該是最真實的，你的意見提出來，我們也很重視此案，讓我們專業的圖書館師長評估，還是覺得閱讀區比沙發區重要。

決議：維持現況。

陸、主席結論(略)

柒、散會：15 點 30 分